

证券代码：600982

证券简称：宁波热电

公告编号：临 2017-035

债券代码：122245

债券简称：13 甬热电

宁波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受托管理控股股东能源类资产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受托管理控股股东能源类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接受控股股东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 简称“开投集团”）委托管理其旗下能源类资产（具体详见 2017 年 4 月 8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告：临 2017-015、临 2017-018）。

近日，公司与开投集团签订了《委托管理运营服务协议》，开投集团委托宁波热电运营其控股的宁波溪口抽水蓄能电站有限公司、宁波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委托管理期限自 2017 年 5 月 25 日至 2019 年 5 月 24 日，委托管理费为 800 万元/年。

同日，公司收到了开投集团《关于参股企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委派事宜的承诺》，具体承诺如下：

1、自本承诺签署之日起，开投集团作为浙江浙能镇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浙江浙能镇海联合发电有限公司、浙江浙能镇海天然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中海浙江宁波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等 4 家企业参股股东，根据该等公司章程享有的委派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权利由宁波热电行使。

2、本承诺在开投集团作为上述 4 家公司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特此公告。

宁波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5 月 27 日